

# 最新个人通报批评整改报告(实用5篇)

在经济发展迅速的今天，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报告中提到的所有信息应该是准确无误的。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个人通报批评整改报告篇一

总局机关各部门、附属单位：

按照总局工作的部署，总局办公室于\_\_\_\_月\_\_\_\_日下午组织机关及附属单位处级以下全体干部(含处级、借用人员)对《\_\_\_\_省农垦总局党委会议事规则》等四个议事规则和《\_\_\_\_省农垦总局党政机关工作规则》(以下统称为《规则》)内容进行了测试。本篇文章来自资料管理下载。在全体同志的共同努力下，测试顺利结束。但是，在实施过程中，仍有公安局、工会、林业局、农场经济发展处对组织参加《规则》测试工作落实不到位，有9人既不请假也不参加测试。具体分别是：\_\_\_\_\_。

为进一步严肃工作纪律，整顿工作作风，根据《\_\_\_\_省农垦总局党政机关工作规则》及有关规定，对以上4个部门和9位同志给予通报批评。

希望各部门和单位要引以为戒，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总局各项中心工作上来，严格执行《规则》要求和机关效能建设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全体干部的纪律观念，切实转变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做到令行禁止，确保政令畅通，为全面推进农垦发展改革而努力奋斗。

\_\_\_\_\_年\_\_月\_\_日

## 个人通报批评整改报告篇二

自：行政部 日期：\*年\*\*月\*日

抄送：

关于：通报批评

现向星源汇全体员工通报，因工程部未在规定时间内向行政部递交所辖部门的加班申请及调班申请，致使行政工作延误，鉴于此事已在每周例会中多次提及，但仍然未得到落实。故给予工程部通报批评。望各部门负责人能在工作中能引以为戒。再有类似问题出现，将由相关部门负责人承担相应责任。

此致

客服部：\_\_\_\_\_ 工程部：\_\_\_\_\_

保卫部：\_\_\_\_\_ 行政部：\_\_\_\_\_

## 个人通报批评整改报告篇三

各县工商局、工商分局，市局各科室及直属单位：

近日，根据群众举报，市局组成联合调查组对工商分局原监督管理一科科长、内勤人员违规违纪查办案件和私存私用罚没款等问题进行了调查，在调查核实问题的基础上，经年9月7日市局党组会研究，对、进行了相应的组织处理。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男，1970年5月出生，汉族，专科学历，1992年8月参加工作，并任大庆市工商局工商分局科员，年4月至年7月任工商分局监督管理科一科科长(股级)。年7月至今任工商分局车辆

所巡查员。

，女，1963年5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1981年10月参加工作，1987年11月调入大庆市工商局分局，先后在分局天桥市场、企业股、东风所、财务股、监督管理科任科员。

经查，担任大庆市工商局分局监督管理一科科长期间未能认真履行部门领导职责和严格依法行政。其主要错误事实：一是违反法定程序执法。经查，仅在年1月至7月间，该科就有10起行政处罚案件，没有按照立案、调查取证、法制机构核审、告知以及送达当事人处罚决定等法定程序进行行政处罚。其中，亲自负责的7起行政处罚案件均属严重违反办案程序实施行政处罚。二是严重违反罚缴分离的规定。担任科长期间负责办理的案件存在罚缴不分离的问题，其负责办理的一般程序案件，没有告知当事人到指定银行缴纳罚没款，而是把先行收缴的罚没款擅自决定由内勤私存。自年10月25日至年7月19日，任监管科长的二年间，先后在个人存折中，存、支往来罚没款数额累计209867.96元(其中存入108167.96，支出101700元)。从而导致部分案件的罚没款不给开具票据问题发生，严重违反了财经纪律和罚缴分离的规定。三是行政执法乱作为。经查，今年直接负责办理的7起案件，收缴了罚没款，但在调查组调查时有4起案件无法提供卷宗或任何涉案的相关材料。四是私自处理罚没款。在竞争上岗落聘后，在没有履行销案程序的情况下，擅自要求内勤把他负责的7起行政处罚案件的罚款共计14800元提出，并声称将罚没款返还给被处罚当事人。在案发时，所提走的罚没款仍在个人手中，并没有退还给相关企业和当事人。

所犯错误事实：一是公款私存。没有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对科里收取的罚没款未能及时存放到代收银行或局财务室，而是私自存入自己的存折中，公款、私款混存。二是挪用公款。在调查组核实时，仍有3000元罚没款被个人临时挪用。三公款私借。擅自把罚没款借给分局2名职工各自10000元临时私用。

根据、所犯的错误的，以及在社会上造成的不良影响，为严肃法纪政纪，教育本人，警示他人，依据相关法律和纪律规定，经年9月7日市局党组会研究决定，给予行政记大过处分，调离执法岗位，收缴行政执法证；给予行政警告处分；对主管案件检查的副局长举疏于监督和管理进行系统通报批评；同时决定工商分局领导班子向市局写出书面检查；要求分局对全分局行政执法科、所年初以来查办的案件进行全面清理整顿，清缴私存的罚没款。

、违反行政处罚程序和罚缴分离等财务管理制度，擅自决定将公款私存、私借、私退、挪用，以及罚款不开据票据等错误行为，性质是严重的，教训也是深刻的，他们的错误行为严重触犯了《行政处罚法》、《违反行政事业性和罚没收入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行政处分暂行规定》(国务院第281号令)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党纪条规，严重损害了工商部门的行政执法形象，严重损害了工商部门行政执法的公信力和实施行政处罚行为的严肃性，给工商部门的行政执法声誉造成不良影响。各县、分局和机关科室、所(队)接此通报后，要认真组织学习讨论，要使我们每一名公务员，特别是执法岗位的干部从中吸取深刻教训，并以此为鉴。

第一、要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教育，牢固树立“立党为公、执法为民”的从政理念。等人违规执法、私存挪用罚没款问题的发生，暴露了目前系统部分执法人员中存在的法制意识淡漠、执法水平低下、执法乱作为等问题，必须引起全市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和全体工商行政管理干部的高度重视，并从中吸取深刻教训，切实引以为戒。要教育和引导广大执法干部认真学习和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教育，始终坚持立党为公、执法为民的从政理念，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第二、要进一步加强执法监督检查，切实规范工商行政管理

机关的行政执法行为。等人违规执法、私存挪用罚没款等问题的发生，暴露了目前系统在执法监督方面存在的严重疏漏。而制度不健全、指导不到位、监督不得力、管理不严格是产生这一问题的重要原因。在两年的时间里，等人违规执法、私存挪用罚没款等问题持续发生，分局领导班子负有不可推卸的领导责任和监督检查责任。事实再一次证明，失去监督的权力必被滥用，制度不全、管理不严也必然导致违法违纪事件的发生。全系统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要本着对单位负责、对工作负责、对干部负责的态度，进一步强化执法监督检查，要从证照案费这几个环节的管理监督制度上着手，进行深入的研究和剖析，查找漏洞，掌握规律，研究对策。尤其要抓住权力易被滥用的薄弱环节和关键部位，推行办事公开，执法公开，强化监督机制。

第三、要进一步整顿工商执法队伍，不断提高工商行政管理执法能力。等人违规执法、私存挪用罚没款等问题的发生，暴露了目前系统在执法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差距和不足。特别是少数执法人员有令不行、有禁不止、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胆大妄为、我行我素、违规执法、贪赃枉法，严重败坏了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执法形象和公信力。为此，必须进一步加大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力度，教育引导全体干部职工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为人民掌好权、执好法，廉洁从政，为人民服务，决不允许执法乱作为。要通过开展队伍教育整顿，进一步清理执法队伍，对已在执法岗位而不具备执法资格的人员，要坚决从执法岗位上调整下来；对已在执法岗位，行政不作为、不能做到依法行政的人员，要离岗培训；对行政乱作为，违规执法，违法违纪的人员，要调离执法岗位，收缴执法证件，并依据党纪政纪严肃处理。

市局各科室、各所队，各县、分局要对今年以来查办的案件进行一次彻底的清查，看有无类似的问题发生，市局将对各县、分局查办的案件进行一次全面的清查。各县、分局及市局机关各科室、所(队)要于10月15日前，将传达、学习和讨论情况报市局纪检监察室。各县、分局和机关执法科室、

所(队)要在10月30日前将今年以来查办的案件规范清理完毕，并将有关规范清理情况报市局法制科。

年月日

共2页，当前第2页12

## 个人通报批评整改报告篇四

各村(居)、镇直各单位：

20xx年，为了严格规范x镇水利设施管理，确保全镇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岔河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出台一号文件，对水利设施的管理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在全镇干部会上多次三令五申严明纪律，然而今年依然出现几起违纪事件。2月18日，因水管站职工守护不力，三岔河电排变压器被盗；进入汛期后，外排设施管理混乱。长明闸、新口闸因操作不当，闸门不能密闭，给防汛保安造成重大隐患；7月1日，新口村支部书记侯南安和分管水利负责人杨正卫未经水利部门报批，擅自开启栗林闸放水；7月13日，天保村支部书记丰金华，分管水利负责人刘勇未经水利部门报批擅自开启张家湾闸放水。针对镇水管站对水利设施疏忽管理、严重失职，新口村和天保村违反镇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精神的行为，经镇纪委查实，报请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

- 1、给予水管站通报批评，罚款1万元。
- 2、给予新口村侯南安、杨正卫、天保村丰金华、刘勇通报批评，分别对两个单位各罚款3000元。

希望全镇各单位引以为戒，自觉遵守水利设施管理规定，坚决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中共xx镇委员会

d镇人民政府

20xx年8月17日

## 个人通报批评整改报告篇五

个人通报批评是单位针对于个人的某些违规行为，进行有针对性的剖析的基础上进行描写通报，最后的总结让个人能吸取教训，引以为戒。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带来个人通报批评范文，供大家参考！

xxx，男，xxxx年x月生于xxxx，现为甘肃政法学院xxxx级x本x班学生，大学生法律宣传协会xxxxx部部长。

xxx自加入法律宣传协会以来，工作散漫，责任心不强，并且经常推卸责任。尤其是在最近在校团委主办，法律宣传协会承办的“我与祖国共奋进——首届甘肃政法学院‘学风建设’专题知识竞赛”中，表现更是不佳。协会考虑到其工作量少，在协会中也缺少锻炼，因此任命其为本次知识竞赛活动命题组组长，他口头表示乐意任命该职务，并且承诺会完成工作。但是，时至今日，校团委要求上交题库的通知接二连三，而命题组组长并未完成十多天前许下的承诺，还将责任推卸给协会的其他负责人，并且说这与他无任何关系。此举给法学院以及法律宣传协会的声誉造成了极大的影响。

为加强协会内部组织纪律及思想道德建设，对林强工作散漫，目无组织纪律的错误，根据《大学生法律宣传协会章程》第四十二条的相关规定，给与通报批评的处分。

望协会全体成员引以为戒，自觉遵守协会纪律，塑造良好的个人品质与工作作风，为学院、协会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真正在活动中达到“服务社会，锻炼自身”的目的。

法学院分团委

大学生法律宣传协会

201x年9月15日

xxxx年x月x日，本校学生xxx上课时间内外出饮酒. 其行为已经违反了学校管理制度，影响了学校名誉, 也在全校造成了恶劣影响!

现经研究决定, 给予xxx通报批评一次，以观后效。

希其他同学能引以为戒，认真学习. 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xxxx年x月x日

各村(居)、镇直各单位:

20xx年，为了严格规范xx镇水利设施管理，确保全镇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岔河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出台一号文件，对水利设施的管理进行了明确规定。同时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在全镇干部会上多次三令五申严明纪律，然而今年依然出现几起违纪事件。2月18日，因水管站职工守护不力，三岔河电排变压器被盗;进入汛期后，外排设施管理混乱。长明闸、新口闸因操作不当，闸门不能密闭，给防汛保安造成重大隐患;7月1日，新口村支部书记侯南安和分管水利负责人杨正卫未经水利部门报批，擅自开启粟放水;7月13日，天保村支部书记丰，分管水利负责人刘勇未经水利部门报批擅自开启张闸放水。针对镇水管站对水利设施疏忽管理、严重失职，新口村和天保村违反镇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精神的行为，经镇纪委查实，报请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

1、给予水管站通报批评，罚款1万元。

2、给予xx村侯、杨□xx村丰、刘通报批评，分别对两个单位各罚款3000元。

希望全镇各单位引以为戒，自觉遵守水利设施管理规定，坚决杜绝类似事件再次发生。

中共xx镇委员会

xx镇人民政府

年8月17日